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欣康”）持有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506,33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62%。高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燊”）持有公司股份5,134,65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83%。君联欣康与高燊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640,98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4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君联欣康和高燊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2,157,930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6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1%，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2%，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收到公司股东君联欣康和高燊出具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君联欣康和高燊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21,74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君联欣康、高燊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640,985	6.45%	IPO前取得: 8,640,98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君联欣康、高燊	8,640,985	6.45%	二者实际控制人均为陈浩、王能光和朱立南,系一致行动人。
	合计	8,640,985	6.45%	—

注: 1、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上述两表中的持股比例按照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34,033,000 股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君联欣 康、高燊	2,021,742	1.50%	2024/5/23~ 2024/8/15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41.24—53.07	90,020,507	未完成： 136,188 股	6,619,243	4.92%

注：1、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2024年5月14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完成，公司股本总数由134,033,000股增加至134,587,250股。因此，本表中的减持比例、当前持股比例按照公司总股本134,587,250股计算。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